

三门峡市水利局机关(本级)

预算公开

2023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水利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水利局机关 2023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水利局机关 2023 年度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水利局概况

一、水利局主要职责

三门峡市水利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水利工作方针政策，负责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

（二）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定有关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指导和组织编制、审查、申报水利综合规划、专业规划、专项规划。

（三）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市和跨县（市、区）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河湖库和重要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防洪论证制度。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指导全市水文工作，负责编制全市水资源公报。

（四）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中央、省下达的和市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提出中央、省级和市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按市政府规定权限，指导和组织编制、审查、申报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

究报告和初步设计,负责审查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工作。

(五)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开展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负责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开展重要河湖健康评估,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负责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六)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市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制定有关用水、节水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等制度,组织、管理、监督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七)负责全市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河湖库及滩地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承担水利工程造价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跨地区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验收与运行管理工作,负责重要河流和重要水工程的调度工作,负责全市河道采砂的行业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负责农村水能资源开发,指导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

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和全市水土流失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土保持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负责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负责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十）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全市水利水电工程征地移民规章草案和政策，编制移民规划、计划。组织指导移民搬迁、安置验收、监督评估和后期扶持工作。管理和监督移民资金的使用。负责监督全市水利水电工程征地移民工作。

（十一）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查处工作。负责全市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协调、仲裁并处理跨县（市、区）水事纠纷。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督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水利工程建设监督和稽察工作。

（十二）开展全市水利科技和对外合作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落实水利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利系统对外合作交流。承担水利统计工作。

（十三）负责落实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报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

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有关职责分工

1. 自然灾害防救的职责分工。市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统筹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2. 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的职责分工。市水利局对水资源保护负责，市生态环境局对水环境质量和水污染防治负责。两部门进一步加强协调与配合，建立局际协商机制，定期通报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有关情况，协商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市生态环境局发布水环境信息，对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负责。市水利局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中涉及水环境质量的内容，应与市生态环境局协商一致。

3. 河道采砂管理的职责分工。市水利局负责全市河道采砂的行业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市公安局负责河道采砂治安管理工作，依法打击河道采砂活动中的违法犯罪行为。市交通运输、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应急管理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协助做好河道采砂监督管理工作。

4.市水利局与灵宝市政府共同领导灵宝市窄口水务管理机构。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三门峡市委办公室、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门峡市水利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三办文[2019]45号）的通知，三门峡市水利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挂三门峡市移民办公室牌子。水利局下设12个科室：办公室（政务服务科）、人事科、财务科（审计科）、水政水资源科（市节约用水办公室）、规划计划科、水利工程建设和水电管理科、运行管理与监督科、水土保持科、农村水利科、移民安置科、移民后期扶持科、河长制工作科（水旱灾害防御科）。另设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三、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预算为三门峡市水利局（本级）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水利局2023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水利局机关2023年收入总计969.5万元，支出总计969.5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189.94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工资改革，新增人员等；支出增加189.94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工资改革，新增人员等。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水利局机关 2023 年收入合计 96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含财政拨款及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收入 96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结余 0 万元，单位结转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水利局机关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96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1.5 万元，占 96%；项目支出 38 万元，占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水利局机关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含财政拨款及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收支预算 969.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89.84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一是公务员工资改革；二是有新增人员。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单位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水利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96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1.5 万元，占 96%；项目支出 38 万元，占 4%。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91 万元，占 11%；卫生健康支出 34.43 万元，占 4%；农林水事务支出 765.19 万元，占 79%；住房保障支出 58.97 万元，占 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水利局机关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931.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902.12 万元，占 9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29.38 万元，占 3%，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水利局机关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4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车辆费用。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预算数和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目前没有需要出国（境）的业务。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预算数和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维护费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水利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我单位本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水利局机关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29.3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 2022 年增加 2.62 万元，增长 9%，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工会经费提取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2 年，我单位对 3 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38 万元。2023 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969.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902.12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9.38 万元，支出项目共 3 个，支出总额 38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0 个，支出总额 0 万元。2023 年我单位拟组织对 3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38 万元。我单位 2023 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 车 0 辆、0 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本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

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三门峡市 2023 年度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969.5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969.5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10.9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34.43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765.19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8.9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69.50	本年支出合计	969.5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69.50	支出总计	969.50

2023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969.50	931.50	651.91	209.36	70.23		38.00	38.00	
			202	市水利局	969.50	931.50	651.91	209.36	70.23		38.00	38.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79	42.79	10.12	26.17	6.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22	67.22	67.22						
208	08	01		死亡抚恤	0.91	0.91		0.9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3	34.43	34.43						
213	03	01		行政运行	765.19	727.19	481.18	182.28	63.73		38.00	38.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8.97	58.97	58.97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969.50	一、本年支出	969.50	969.50	969.5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69.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969.5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91	110.91	110.9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43	34.43	34.4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765.19	765.19	765.19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8.97	58.97	58.9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969.50	支出合计	969.50	969.50	969.5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969.50	931.50	651.91	209.36	70.23		38.00	38.00	
			202	市水利局	969.50	931.50	651.91	209.36	70.23		38.00	38.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79	42.79	10.12	26.17	6.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67.22	67.22	67.22						
208	08	01		死亡抚恤	0.91	0.91		0.9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3	34.43	34.43						
213	03	01		行政运行	765.19	727.19	481.18	182.28	63.73		38.00	38.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8.97	58.97	58.97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31.50	902.12	29.38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5.76	15.76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82.28	182.28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7.91	107.91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0.41	10.4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0		6.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7.22	67.22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91	0.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43	34.4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0	2.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8.56		28.5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4.88	204.88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29		12.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55	0.5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5.55	175.55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0		4.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1.33		1.33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0		4.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3.66		3.6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5.90		5.9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58.97	58.9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水利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		4.00		4.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说明：我单位2023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2023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 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8.00	38.00							
	202	市水利局	38.00	38.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党务工作经费	三门峡市水利局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水旱灾害防御管理工作经费	三门峡市水利局	6.00	6.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水利业务管理工作经费	三门峡市水利局	30.00	30.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市水利局		
年度履职目标	以黄河战略为统领，紧紧把握“三河为源、四水共治、五库联调、六区受益”工作总布局，为实现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有力的水安全保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开工建设一批重点项目	金卢水库、青龙涧河、苍龙涧河水生态综合整治工程、青龙涧河南岸小流域水土流失治理工程等		
	防汛工作	一是及早排查消除隐患，二是持续加强技术培训，三是加强水利工程调度		
	河长制工作	一是建设幸福河湖，二是扎实推动河长巡河，三是彻查彻改“四乱”问题，四是严打河道违法采砂行为		
	水利局机关正常运转	一是办公楼水电费、二是物业管理费、三是办公用品采购、四是印刷宣传等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969.50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969.5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931.50		
	（2）项目支出	38.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程完成率	≥50%
防汛工作完成率			100%	
河长制工作完成率			100%	
局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效益指标	履职目标实现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有力的水安全保障率	≥90%	
		保障全市生产生活用水安全	保障	
效益指标	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市水利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号）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2		38.00	38.00										
202001	三门峡市水利局	38.00	38.00										
411200230000000001603	2023年水利业务管理工作经费	30.00	30.00				会议召开次数	≥1次	对水利事业发展作用	积极	职工满意度	≥90%	
							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保障正常工作开展	正常	群众满意度	≥90%	
							办公设备购置、物品采购	≥2次					
							版面制作、资料印刷完成率	≥90%					
							督导、检查次数	≥10次					
							物业管理服务人数	≤31人					
							督导检查效果	良好以上					
							办公用品设备质量	良好以上					
							完成任务期限	≤12月					
411200230000000002002	2023年水旱灾害防御管理工作经费	6.00	6.00				值班补助人数	≤29人	汛期人民群众生命财产	提高			
							监督检查覆盖率	≥90%	汛期危险降低	降低			
							督导检查次数	≥10次					
							督导检查效果	良好以上					
							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工作开展	及时					
							监督检查单位数量	≤7个					
411200230000000002003	2023年党务工作经费	2.00	2.00			开展工作所需经费	≤22	党建书籍购买	≥20本	宣传教育	影响力大	党员干部满意率	≥90%
								宣传版面制作等	≥2次				
								项目完场时间	≤12月				
								经费支出时限	≤12月				
								任务完成质量	良好				